

男左女右

最亲近的陌生人

◆ 蛐蛐

你说得出美洲杯每一场的时间,却说不出遇见我究竟是在哪一天;你修得好不亮的灯泡断气的电脑,却不知道我为什么发火又为什么发笑;你处理起问题游刃有余,你面对我时却束手无策。我们之间既熟悉又陌生,总有那么一些时候,你是我最熟悉的陌生人。



过去很怀疑古书里形容的美满夫妻,说他们“相敬如宾”。如果两个人,像对待客人那样地活在一起,是不是太有礼貌内心太不亲昵呢?可是现在我越来越发现,其实两个人再好,都不可能好得像一个人似的,而且,好成一个人的话,爱还有什么意义和惊喜呢?

我敢说 I 了解我先生的所有,包括他的 IC、IP、IQ 密码,甚至他的一个小表情后面,有着怎样的心思,我都了如指掌。也正是因为太了解了,所以有的时候,当他的反应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时,我会一下子觉得他变得好陌生。

比如,他这个人很懒,从来不爱干家务,我对此非常有怨言,可有一天他突然回家猛干家务,我想这还是我老公吗?结果是他怕我发作,因为他出差把公文包丢了,就拖了一箱衣服回来;说到衣服,他每天总是得问我,才知道出门该穿成什么样,我总是被他问得很烦。嘿,有几天人家自己收拾起自己了,我当时就心中大骇。在我的软硬兼施下,才把他刚滋生的非分之想扼制住了。



我一直和男友的感情很好,几乎没拌过嘴,有什么心里话都开诚布公地说,而这也是我们当初能走到一起的原因。我挺欣赏他的,喜欢听他说话,尤其是我们坐在一起吃饭的时候,听他慢悠悠地跟我讲事情,我顿时会有岁月静好的感觉,全天下没有比他更亲近更温暖的人了,只想与他结婚成家生小孩。

可是有时,当他不允许我随便看他手机信息时,当他想自己一个人旅行时,当他的朋友圈里有

我不认识的人时,当他想有自己的时间和空间时,我又会突然觉得他离我很远,这让我不能确定自己的决定。

当他不愿意再解释时,当他变得沉默时,他在我眼里一下子变得很陌生。但他总是坚持,只有默契才可以让两个人走得更长久,当我们能欣赏各自不同的存在时,我们才能更爱彼此。



什么时候我会觉得女朋友很陌生呢?每次她说要分手时吧

……虽然她说了不下一百次了,一不开心就说这个吓我。照例应该也早成了“狼来了”吧,可我每次听了,还是会立刻觉得她正在快速地远离我,有一光年之远。

我这么喜欢一个女孩,是不是有点太缺心眼了呢?两个人相爱,总是希望好得不分你我,对方少不了自己,所以当她说要分手,或者说“其实追我的人多了去了,我完全可以不喜欢你的,没有你我更开心的……”哪怕只是女孩子发嗲,随口说说的,会让人一下子觉得抓狂,想怎么她会把我不当自己人呢?我可是把她当老婆的呀,她太狠心了吧。

被爱的人是最幸福的,所以当你享受这种幸福时,千万想想对方的感受,一点点陌生感会制造美,太多的陌生感会拉开你们的距离,伤了对方的心。

浮世绘

我的朋友小艾的理论是:一个人的情感需求是多样化的,因此绝对不能寄托在一个人身上,而是要建立一个自己控股的情感公司,吸纳几个可以与之共享情感的人参股。比如说:艺术股东,可以跟他谈谈指挥家卡拉扬与伯恩斯坦各自的优劣势;财经股东,分享理财奥秘;商界精英股东,主要是交流怎么管人以及怎么对付比自己还大的老板;当然还有生活上的伴侣,共同制造一种温馨稳定的和谐氛围。

这个理论遭到一位作家朋友的无情嘲讽:你以为是去菜场买菜啊!萝卜来点,青菜和肉各来点?

不管他们各自有没有道理,大城市里的精英人士体力透支,情感荒芜的现状却是有目共睹的。当然,对于情感的饥渴,他们有应对的武器:加班!加班!加班!当眼睛累到痛,身体站着都会睡着时,哪里还有精力意识到:唉呀,我的卡拉扬情结应该找谁去诉说呢?

作家朋友已结了婚,伴侣也是位作家朋友。虽然他们的写作风格及所属的流派各不相同,毕竟还是属于的流派各不相同,毕竟这是属于的流派各不相同,毕竟这是属于的流派各不相同。

小艾认为,这种把生活伴侣、精神伴侣甚至事业伴侣三合一的作法是危险的。毕竟,这是个崇尚专业的时代,只有分工更细致,才能寻找到最佳品质。因此她找了一个身高一米八、长相

感情股份制

◆ 谁谁谁

英俊的先生,和他英俊的外表不太相称的是他的学历,中专毕业。在家里,她就是个备受呵护的上海小女人,嗲声嗲气地指使着老公帮她切个橙子吃。她与我们这帮朋友分享她在文学艺术上的新发现。据说她还有一两个很铁的商业精英朋友。显然,随着她职场地位的不断提升,光是文学艺术已经满足不了她的那片逐渐扩大的情感世界,她现在还需要和人分享在职场上不断开疆辟土的快感。

不知道那位英俊的中专生心里是怎么想的,反正作家朋友招供,如果他像小艾这么说的话,他的那位一定会造反。可见小艾的股份制经营也有很大的风险。而且她对股东有欺诈的嫌疑。因为英俊的中专生大概并不知道在小艾的情感股份制当中,他只是其中的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,而小艾则是他的全部。

是否需要向所有的情感股东们作信息披露,尤其是法律上负有责任义务的那个,小艾目前还没想清楚。毕竟这是超越法律的领域。

但有两个法国朋友已经相互作了信息披露,并且股份制搞得很好。这两人虽然有婚姻关系,并且合伙开了家公司,但他们各自有各自的情人及亲密的朋友,并且不打算离婚。据说离婚的费用很高。

和他们相比,小艾应该自惭形秽。毕竟人家的情感公司是阳光经营,而自己的总有黑箱操作之嫌吧。

情爱智商

如果你发现爱错了人

◆ 祁惠钰



一天从朋友那里听来了一个故事,这个故事也许你也听过,但我还是要不厌其烦地再复述一遍:一个男孩子从高中的时候就暗恋对楼的一个女孩。女孩子有一头长而直的发,有一个好看的背影。其实不能算是暗恋吧,三年了,他看见的永远只是那个女孩的背影。他对她唯一的了解只是一次他听见有人叫那个女孩的名字。他甚至不知道她的长相和她名字的真实写法。

三年过后,男孩子毕业了,念了大学。谈恋爱,分手,毕业,找工作……一天,男孩偶然想起了那个女孩,他就写了一封 E-mail,在那封 E-mail 里他用拼音打了那个女孩子的名字,诉说了关于过去的暗恋。他随便在地址栏里编辑了一个地址,然后点开了发送。

原本故事到这里就该结束了,

但偏偏没有。第二天他发现有人回复了那封邮件,对方说她就是他所说的那个女孩。他们见了面,他发现女孩子剪了俏丽的短发。女孩说长发做事情不方便。他们一起回顾对母校的回忆。谈起对楼的那个背影。女孩的回答和当年的记忆毫厘不差。一切都发展得很好,女孩子性格活泼可爱,待人宽厚热情,他们很快擦出了爱情的火花。定了婚。

他们约好在咖啡厅见面,谈结婚的事情。女孩子带来了她的好朋友。男孩子又看到了那个漂亮的长发背影。于是问起了当年学校的事情。这个时候,一切才恍然大悟:原来,女孩子带来的那个朋友才是他当年喜欢的那个人。而女孩和她好朋友的名字刚好是谐音。而且那个时候她们是同班,都是长发。

“这个时候,男孩子才知道原来

自己爱错了人。”朋友一脸惋惜地说。语气里都很明显地表达了对那个女孩子的不喜欢。故事到这里就结束了。

“那么你觉得那个男孩子应该怎么做呢?”我问。

“还用说吗?既然知道爱错了人,就该改正错误啊。正常人都会这么做吧?”朋友理所当然地说。

如果你是那个男孩子,发现自己爱错了人,你会怎么做?

我的反应是:笑。爱错人?有吗?也许一开始的确是这样。但我只能说他找错了人,因为一些误会。但是,我想他并没有爱错人。年少时的那个背影以及对那个背影的感情,很难说那就是爱吧?透过那个背影,他和另一个她相遇,然后她的可爱善良打动了她。于是他们相爱,结婚。我们要承认他们的爱情的确是借助那个背影起飞的。但如果说他爱错了人,我是真的不敢苟同。

爱错了人恐怕只是那个男孩子以及作为读者的我们一厢情愿的想法。他误以为自己爱上的是背影,在知道事实真相的那刻,他或许会有被欺骗的感觉,会有遗憾的感觉。但他如果还算是个成年人的话,就该明白,那个背影只是在他的爱情里面起了点催化作用,或者点缀的作用。真正推动他们爱情发展的是彼此相处后的契合。这不是一个背影能够带来的。就算他当初找对了人,那么谁能肯定他会有如今的幸福呢?也许他和那个背影相处后发现彼此不合适。毕竟背影只是背影,而我们需要的,是实际一点的生活。

所以我的想法是:如果你发现爱错了人,那么不如将错就错。

老猫信箱



Q: 我觉得男友对我逐渐冷淡了,不像原来喜欢主动打我电话,现在每次都是我主动和他联系,如果我不主动,他可以四五天没有消息。原来他可不是这样的,问他为什么,他老是说工作忙。我们恋爱一年多了,我很想和他在一起,但是他始终不明确表态,这让我很苦恼,我今年已经 27 岁了,男友比我小 3 岁,家里人都催我快结婚,我也很着急,您说我该怎么办?
——小莉



A: 俗话说“男大当婚,女大当嫁”,所以焦急的家人催促你,热心的同事关注你,渐长的年龄刺激你,而你心仪的男友开始疏远你,就这一状况,谁不会焦急呢?

除非这世界灭掉那可恶的俗语,什么“女大当嫁”,我根本不在乎,从此你会平静地生活,从容地选择,细品爱情的甜蜜,一切顺其自然。这样的心态,这样的气质,终有男人抵抗不住,“嫁给我吧”,于是乎你修成正果。但这世界就是有“女大当嫁”这词,女人青春易逝,容颜易老,还是趁着年轻把自己给嫁了吧,年龄越大,女人的筹码越少,所以焦躁恐慌溢于言表。心急吃不了热汤圆,心还是需要凉一凉,否则汤圆吃不到嘴里还把自己伤害了,再说心情平静下来,好好端详一下,谁知道这个汤圆是不是真正属于自己的呢?不能因为一时心急,把苦药馅的汤圆吃下了,那可要陷入后悔的苦难了。

——毛恒 心理咨询师

来信请发:www.laomaoxl.com

适宜人群:偏好清谈者

不适宜人群:急功近利,不喜内省者

心急吃不了热汤圆